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完成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 (第一期)的公告

控股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投资”）的通知，获悉其完成了2020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次可交换债券”）发行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控股股东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情况

蓝帆投资拟以其所持本公司部分A股股票为标的面向合格机构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该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出具的《关于淄博蓝帆投资有限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9】221号），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1）。

蓝帆投资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不超过3亿元人民币，已于2019年6月19日发行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控股股东完成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第一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8）。

二、本次可交换债券具体发行情况

1、债券简称：“20 蓝帆 E1”，证券代码“117164”；

2、发行期间：2020 年 6 月 15 日至 2020 年 6 月 15 日；

3、实际募集资金规模：实际募集资金 2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3%；

4、换股价格：本次可交换债券的初始换股价格为 24.15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披露日前 1 个交易日、前 20 个交易日蓝帆医疗（002382.SZ）股票收盘价均价中的最高者；

5、换股期限：2020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3 年 6 月 14 日。

关于本次可交换债券的相关事宜，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九日